

鞍山腾鳌精细有机新材料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抚鲛输油管线改线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对该项目建设基本情况等信息公告如下，望公众积极参与，对项目提出环保建议。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建设单位：鞍山腾鳌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项目名称：鞍山腾鳌精细有机新材料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抚鲛输油管线改线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辽宁省鞍山市腾鳌经济开发区

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为抚鲛线输油管道改线工程，项目用地位于腾鳌经济开发区现东甘沟村和贵兴村，改线工程新敷设管道起点位于临近鞍羊线的墨西哥食用仙人掌基地东北侧的抚鲛线已建管道，终点位于三通河北、东甘村南 248m 处的抚鲛线已建管道，总长度约 3795m，管道材质 L360M PSL2 螺旋缝埋弧焊钢管，规格为 D377×7，设计压力 6MPa。新建管道连通后，对已建管道进行排油、清洗、注氮封存。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全文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IVEmFmskDbrPp0VeQKuWA?pwd=27n3>，提取码:27n3；纸质报告书可向建设单位申请，联系方式见后。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主要为管道沿线附近区域内居民、企事业单位或者其他组织的代表。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信函，或者到建设单位当面座谈。

公众意见表可通过发送电子邮件到 706037@qq.com 或邮寄至建设单位。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次公示发布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鞍山腾鳌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联系人：朱雷；电话：8308359；地址：海城市腾鳌镇太子河路。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项目名称	鞍山腾鳌精细有机新材料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抚鲛输油 管线改线工程项目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p>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p>	<p>（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p>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 (居委会) 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 道) 路 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